

明函



保函编号:

鉴于 湖北恒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下称“被保证人”）参加贵方标段号为

我方在此接受被保证人的委托，向受益人提供投标保证：

- 三、被保证人如在中标后不承担约定的相关责任与义务，且被保证人已不能履行应对受益人所负担的责任与义务时，我方保证在收到受益人的书面索赔通知、保函原件及有权法院出具的关于被保证人无可执行财产而终止执行的生效裁判文书经审核通过后启动赔付程序，30个工作日内在本保函的最高担保金额内向受益人承担一般保证责任。

五、我方提供本保函后，受益人与被保证人对现有招标条件进行修订如加重我方担保责任的，应经我方书面同意，否则我方对加重的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本保函保证期届满受益人未依法主张权利的，或我方向受益人支付的索赔款已达本保函的最高担保金额，我方的保证责任免除。

七、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及设定担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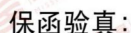
八、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如有争议，诉讼管辖法院为我方所在地人民法院。

九、本保函以中文文本为准，涂改无效。

担保人：深圳市民信惠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泰然七路1号博今商务广场A座二十六层

2025 年 11 月 20 日 17:11:56



- 1、请微信搜索“民信惠融资担保”公众号，选择“业务服务”，进入“保函查验”进行查验。
- 2、打开浏览器，输入网址：<http://gz.h.mxs.com/web/#/>进行查询。
- 3、拨打民信惠客服热线电话进行人工查询：0755-82785671

兴业银行汇款回单(往账)

打印日期: 2025-11-20

唯一流水编号:

付款人		收款人	
全 称: 湖北恒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全 称: 平台清算户深圳市民信惠融资担		
账 号:	账 号:		
付款银行:	收款银行:		
金 额: 贰佰元整	小 写: 200.00		
币 种: 人民币	交易时间: 2025-11-20 16:57:20		
用 途: 施工	摘 要: 网上汇款		
备 注:			



银行盖章:



回单查询号: (使用该查询号登录www.cib.com.cn可查询核实该笔回单)
银行提醒注意: 本回单不作为收款方发货依据, 请勿重复记账; 本回单被伪造、变造、篡改的, 不具有法律效力; 本回单与本行原始记录不符的, 请以本行原始记录为准; 由于系统原因或通讯故障, 而导致的回单或对账单与客户实际交易不符的, 以客户实际交易为准。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湖北桓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REDACTED]

开户银行：[REDACTED]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范仁淼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REDACTED]



2021 年 10 月 25 日